

嘉義縣太保安東國小 113 學年度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2 月 26 日 14:00

二、地點：多功能教室

三、主席：吳宗成

四、記錄：黃詩惠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21 人 實際出席 16 人 出席比例 76%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本次討論 114 學年課程計畫備查說明及教科書評選工作。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項次	上次議案內容	執行情形
1	本校規劃 114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是否進行修正調整	教師分享 113 學年上學期教學心得，並檢視課程內容，稍做調整。針對 114 學年的校訂課程進行討論。
2	針對本校 112 學年學力檢測結果，提出教學改進策略	透過領域研究會議，討論提升學生基本能力之對策。
3	本校 114 學年度學生選讀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計畫案	有關 114 學年度學生選讀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計畫案，情形如下：按照期程讓學生勾選意願。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已於 114/2/21(五)召開 114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強調學校必須在本學期的第三次課發會須確認形塑學校願景並規劃本校 114 學校本位課程架構，然後撰寫課程計畫，並透過第四次課發會審議課程計畫，完成自我檢核表，送教育處教發科完成備查。

(二)本校願景已於 108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以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學校本位課程包括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與校訂課程(彈性學習)，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架構，提本次會議討論。

(三)學校課程計畫撰寫於本次會議後，著手進行撰寫。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4 學年度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願景已於 108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

二、本校課程核心推動小組研擬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架構，一至六年級全面採用十二年國教課綱，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節數一覽表詳如附件。

三、本項議案經學校本位課程經課發會通過後，送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及規劃小組進行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

決議：照案通過(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4 學年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縣教育處已於 114/02/21 召開 114 學年度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說明，詳如附件。
- 二、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依教育處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撰寫。

案由三、本校 114 學年各學習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14 學年度數學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課發會、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評鑑。
- 二、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轉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 三、上學期期末完成領域課程評鑑，本學期完成總體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

決議：照案通過(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4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圖書用書，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於 5 月 20 日前完成選用，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第二項及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規定，學校應公開選用教科圖書，並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 二、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提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決議：本校決議 5 月 20 日前完成教科圖書評選(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五、本校 113 學年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13 學年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 二、此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預計於 6/11 進行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總體課程評鑑。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15:00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教師兼黃詩惠
教學組長

教師兼李琇瑜
教務處主任

嘉義縣安東國小
校長吳宗成

三、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

(一)普通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表3 普通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年級 領域/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部定/領域課程節數	語文	國語文	6	7	6	7	5	7	5	7	5	8	5	8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1		1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2	
	數學		4		4		4		4		4		4	
	生活課程	社會	6		6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3	
	部定課程總節數(A)		20		20		25		25		26		26	
校訂/彈性課程節數	課綱規定節數		2-4		2-4		3-6		3-6		4-7		4-7	
	統整性探究課程		2		2		3		3		2		2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0		0		1		1		1		1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0		0		0		0		0		0	
	其他(自行增列)		1		1		2		2		3		3	
	彈性課程總節數(B)		3		3		6		6		6		6	
每週總節數	課綱規定總節數		22-24		22-24		28-31		28-31		30-33		30-33	
	學校實際節數(A+B)		23		23		31		31		32		32	
課發會通過日期：114.02.26														

表格內已填之節數(藍色)為課程綱要所規定，請勿自行調整。

附件二

113 學年度嘉義縣安東國小彈性學習課程評鑑檢核表

一、時間：113. (星期三)下午 2:30-3:00

二、地點：

三、主席：

四、紀錄：

五、與會人員：

六、(彈性-校訂)學習課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實施	17 教學實施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應合適之 多元教學策略 ，並重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 評量 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 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課程效果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 學習結果表現 ，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 核心素養 ，並精熟各 學習重點 。					
綜合課程評鑑紀錄 (改善建議)							